



锐帆检测



181700140241

湖北锐帆检验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2023SP4699

样品名称: 一口米酿(米酒)原味

供样单位: 湖北生龙清米酒股份有限公司

标称生产单位: 湖北生龙清米酒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: 湖北生龙清米酒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目的: 委托检验



湖北锐帆检验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报告

报告编号：2023SP4699

样品名称	一口米酿（米酒）原味	样品状态	半固体
批号/生产日期	20230707	规格/型号	散装称重
标称生产单位	湖北生龙清米酒股份有限公司	样品数量/留样数量	1Kg/无
委托方名称	湖北生龙清米酒股份有限公司	有效期至	2024.07.06
		质量等级	/
供样单位	湖北生龙清米酒股份有限公司	样品来源	送样
采样单编号	/	样品基数/采样人	/
检验目的	委托检验	时限要求	/
收样日期	2023年07月11日	报告日期	2023年07月27日
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	形态;色泽;气味;滋味;杂质;酒精度;蛋白质;总酸(以乳酸计);还原糖(以葡萄糖计);铅(以Pb计);镉(以Cd计);无机砷(以As计);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;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;糖精钠(以糖精计);大肠菌群;标签; NY/T 1885-2017		
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标准规定	检测结果	检出限/检出浓度	检验标准	单项评价
1	形态	/	具有相当含量固形物(米粒状糟米、辅料等)的固液混合体	固液混合体	/	NY/T 1885-2017	合格
2	色泽	/	具有大米、糯米、红米、黑米等粮食米为主要原料发酵制成米酒相符的色泽,或具有与添加辅料相符的色泽	乳白色	/	NY/T 1885-2017	合格
3	气味	/	具有米酒特有的清香气味,无异味	无异味	/	NY/T 1885-2017	合格
4	滋味	/	味感柔和,酸甜可口	味感柔和,酸甜可口	/	NY/T 1885-2017	合格
5	杂质	/	无肉眼可见的外来异物和杂质	无异物,无杂质	/	NY/T 1885-2017	合格
6	酒精度	%vol	>0.5	0.8	/	GB 5009.225-2016	合格
7	蛋白质	g/100g	≥0.2	1.72	/	GB 5009.5-2016	合格
8	总酸(以乳酸计)	g/100g	0.05-1.0	0.20	/	GB 12456-2021	合格
9	还原糖(以葡萄糖计)	g/100g	≥2.5	8.3	/	GB 5009.7-2016	合格

10	铅（以 Pb 计）	mg/kg	≤0.3	未检出	定量限：0.04	GB 5009.12-2017	合格
11	镉（以 Cd 计）	mg/kg	≤0.2	未检出	定量限：0.003	GB 5009.15-2014	合格
12	无机砷（以 As 计）	mg/kg	≤0.15	未检出	定量限：0.040	GB 5009.11-2014	合格
13	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	g/kg	不得检出（<0.010）	未检出	0.010	GB 5009.97-2016	合格
14	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	g/kg	不得检出（<0.005）	未检出	0.005	GB 5009.28-2016	合格
15	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	g/kg	不得检出（<0.005）	未检出	0.005	GB 5009.28-2016	合格
16	大肠菌群	MPN/g	<3.0	<0.3	/	GB 4789.3-2016	合格
17	标签	/	GB 7718-2011	符合要求	/	GB 7718-2011	符合

- 3. 基本要求
- 4. 标示内容
 - 4.1.1 一般要求
 - 4.1.2 食品名称
 - 4.1.3 配料表
 - 4.1.5 净含量和规格
 - 4.1.6 生产者、经销者的名称、地址和联系方式
 - 4.1.7 日期标示
 - 4.1.8 贮存条件
 - 4.1.9 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
 - 4.1.10 产品标准代号

以下空白

检验结论：经检验，所检项目符合 NY/T 1885-2017 标准要求，结果如上。

备注：本报告“标签”项目有关信息为客户提供，不包括标签内容真实性的核查。

审核人：平力木

编制人：何迪

批准（授权签字）人：蔡礼高

签发日期：2023年07月27日

有限公司



湖北锐帆检验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报告

报告编号：2023SP4699

样品名称	一口米酿（米酒）原味	样品状态	半固体
批号/生产日期	20230707	规格/型号	散装称重
标称生产单位	湖北生龙清米酒股份有限公司	样品数量/留样数量	1Kg/无
委托方名称	湖北生龙清米酒股份有限公司	有效期至	2024.07.06
		质量等级	/
供样单位	湖北生龙清米酒股份有限公司	样品来源	送样
采样单编号	/	样品基数/采样人	/
检验目的	委托检验	时限要求	/
收样日期	2023年07月11日	报告日期	2023年07月27日
检验项目	固形物；		
检验依据	NY/T 1885-2017		
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标准规定	检测结果	检出限/检出浓度	检验标准	单项评价
1	固形物	g/100g	≥10.0	31.5	/	GB/T 10786-2006	合格

以下空白

检验结论：经检验，所检项目符合 NY/T 1885-2017 标准要求，结果如上。

备注：/

审核人：平力木

批准（授权签字）人：蔡礼高

编制人：何迪

签发日期：2023年07月27日

